

教育部教育經費分配審議委員會 114 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14 年 9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會議地點	本部 216 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	朱主任委員俊彰	紀錄	張芸綺
出席委員	丁志仁、周麗端、徐素琴、許永議(黃子菡代)、胡茹萍、劉欽旭、蕭東原、林伯樵、楊玉惠(胡士琳代)、梁學政、林建璋(姚佩芬代)、彭富源(張永傑代)、陳雪玉(胡秀珍代)		
請假委員	侯永琪、趙惠玲、嚴淑珠		
列席單位及人員：			
1. 國教署：林秀謙、楊品函、林茵睿、吳佳玟			
2. 青年署：胡秀珍			
3. 教育電臺：董秋梅			
4. 國教院：劉皇廷			
5. 綜規司：王珮珊			
6. 高教司：郭佳音、陳佳玟、張玉璇			
7. 技職司：胡士琳			
8. 師藝司：林瑋茹			
9. 終身司：紀咸仰			
10. 藝教館：黃郁雯、莊正暉			
11. 學特司：鄭文瑤			
12. 資科司：邱豐裕			
13. 國際司：黃靖雅			
14. 秘書處：涂芳瑜			
15. 統計處：田玉霞			
16. 人事處：姚佩芬			
17. 會計處：劉執行秘書嘉偉、洪秋紅、周雅萍、許芮瑄、張芸綺、羅筱晴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教育部教育經費分配審議委員會114年度第1次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定：洽悉。

參、討論事項

一、關於高等教育組第2次會議紀錄，報請鑒察。

決議：同意備查；有關分組審查決議(定)應辦事項，請配合辦理。

二、關於社會教育組第2次會議紀錄，報請鑒察。

決議：同意備查；有關分組審查決議(定)應辦事項，請配合辦理。

三、關於國民教育組第3次會議紀錄，報請鑒察。

決議：同意備查；有關分組審查決議(定)應辦事項，請配合辦理。

四、114年度審議委員會通過之計畫經費執行情形，報請鑒察。

決議：（一）本年度尚待提會審議之計畫預算29.3億元，仍請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等單位儘速將補助要點或計畫提報各分組進行審議或提報本會備查。

（二）本年度已審議通過之計畫，尚未核定分函485億元，已核定待撥款431億元，仍請相關單位儘速辦理核定分函，以及督導受補助單位加速執行，俾辦理後續核撥款項作業。

（三）其餘同意備查。

五、114年度教育補助經費備查案，報請鑒察。

決議：（一）第14項至第19項有關補助書商辦理「課綱推動教師增能研習」，請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研議於既有要點納入適用，或另訂補助原則或要點，並針對本案之辦理緣由、方式、內容及執行成效等，於下次會議報告。

（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第2項有關114學年度美籍英語教學人員獎學金計畫，請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研議於既有要點納入適用，或另訂補助原則或要點。

（三）其餘同意備查。

六、115年度教育補助經費編列概況表，報請鑒察。

決議：（一）有關115年度教育補助經費應提會逐項審議事項，請各分組開始進行審議作業。另免逐項審議事項，請各單位配合於本年第3次委員會議提報。

（二）其餘同意備查。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